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三家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函高字〔2023〕199 号），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三家子公司包括巨轮中德机器人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巨轮（广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广东培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均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巨轮中德机器人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GR202244015568	2022 年 12 月 22 日	3 年
2	巨轮（广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GR202244006146	2022 年 12 月 22 日	3 年
3	广东培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GR202244001524	2022 年 12 月 19 日	3 年

巨轮中德机器人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是工业机器人制造、销售以及工业智能装备研发、生产和销售等，巨轮（广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是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等，上述两家子公司均已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广东省 2022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揭市工信函〔2023〕36 号）；广东培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是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等，是广东省 2022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粤科公告〔2022〕19 号）。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是对上述子公司在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水平的再次肯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上述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三年内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述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